

证券代码：601061

证券简称：中信金属

公告编号：2025-015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编制《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该报告已经 2025 年 3 月 2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 9 票同意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位时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出具《关于同意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80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01,153,847 股，发行价格为 6.5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329,759.23 万元（人民币，下同），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10,341.49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19,417.74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3 年 4 月 3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安永华明〔2023〕验字第 61298865_A01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132,863,744.06 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 1,629,249,777.63 元，本年度使用 503,613,966.43 元，均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本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期初余额为 1,596,683,528.53 元（包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1,108,369,520.28 元（包含累计收到的银

行存款利息)。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已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管理制度》。公司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规定的要求进行募集资金管理。

根据公司《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对筹集的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并于2023年4月3日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该协议的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均严格按照《四方监管协议》及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行	银行账号	币种	银行余额(元)
中信银行北京京城大厦支行	8110701013202537373	人民币	579,501,580.99
中信银行北京京城大厦支行	8110701013502537374	人民币	172,858,113.88
中信银行北京京城大厦支行	8110701012702537375	人民币	356,009,825.41
合计			1,108,369,520.28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管理情况按照监管协议及公司制度正常履行。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公告承诺一致。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六）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七）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管理制度》《四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信息披露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6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不含发行费用)				319,417.7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0,361.4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3,286.3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采购销售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不适用	70,536.14	56,327.23	56,327.23	0.00	5.85	-56,321.38	0.01%	2026年4月9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信息化建设项目	不适用	21,498.27	17,167.63	17,167.63	361.40	374.84	-16,792.79	2.18%	2026年4月9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307,958.59	245,922.89	245,922.89	50,000.00	212,905.69	-33,017.20	86.57%	2026年4月9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99,993.00	319,417.75	319,417.75	50,361.40	213,286.38	-106,131.37	66.77%	—	—	—	—

<p>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p>	<p>1、近年来，受国际政治局势变化、宏观经济波动等影响，大宗商品贸易市场存在较多不确定性因素。公司积极把握市场脉搏，主动调整品种布局，大力拓展有色金属贸易业务，并结合上海作为大宗商品集散地的区位优势及临港新片区优良的营商环境，在上海临港设立贸易平台信金企业发展（上海）有限公司，并于2025年初新增该公司为募投项目“采购销售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后续将共同推动募投项目的实施；此外，公司正在基于该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细致考察、审慎分析，重新论证项目可行性等，待确定最终方案并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后另行公告。</p> <p>2、为进一步适应公司业务稳步增长的管理需要，公司近年来不断强化信息化建设工作，正在稳步开展ERP升级换代评估、人工智能应用探索和安全信创等工作，根据公司整体信息化建设工作安排，后续将加快“信息化建设项目”的建设进度。</p>
<p>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不适用</p>
<p>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不适用</p>
<p>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p>	<p>不适用</p>
<p>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p>	<p>无</p>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4：本对照表数据若出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